

我省小学从1月14日、中学从1月21日开始放寒假，省教育厅要求教师不得组织学生参加有偿补课

本报海口1月3日讯（记者陈蔚林 通讯员云慧明 实习生陈卓斌）根据海南省全日制中小学2016—2017学年度校历，我省小学将从1月14日、中学将从1月21日开始放寒假。为了让全省广大中小学生平安、愉快地度过假期和春

节，省教育厅今天对相关工作作出部署。

根据安排，中小学下学期报名注册时间为2月12日，正式上课时间为2月13日。省教育厅要求，各地各校除高三年级外不得推迟放假和提前开学，高三年级可根据情况提前一周开学。

省教育厅还规定，各学校一律不得利用寒假时间组织学生进行集体补课、上新课或以各种名目举办辅导班；中小学教师不得组织、要求学生参加校内外有偿补课和辅导。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大对中小学

寒假期间违规补课现象的监督检查力度，设立举报电话，认真受理、核实反映的情况，一经查实要立即予以纠正，按规定对有关责任人严肃处理，并及时将有关情况报送省教育厅。

为了确保学生假期安全，省教

育厅要求，各中小学校要在放假前对学生开展一次安全专题教育活动，增强安全使用煤气、电器及防火、防盗、防骗、防溺水、道路交通安全、食品卫生安全等自我保护意识和应对技能，谨防和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海口：
排查整治燃气瓶黑网点

本报讯（记者计思佳）日前，为规范燃气市场经营环境，以及针对海口电视台《亮剑》节目曝光的三级燃气黑网点的治理问题，海口通过多部门联动的方式，启动瓶装燃气分销黑网点整治工作。同时，海口向市民提供3种举报燃气黑网点的途径，核查属实后可获500元奖励。

近日，海口召开燃气三级经营黑网点专项整治会议，会上公布了《海口市瓶装燃气分销黑网点排查整治方案》。根据《方案》，整治内容包括对非法经营的瓶装燃气分销黑网点予以取缔；对非法储存瓶装燃气的黑网点予以取缔；追踪黑网点经营的燃气瓶出处，对涉及的二级充装站非法供应问题追究管控责任三部分内容。

此次整治行动涉及多个单位。其中，海口市市政市容委负责指挥本次整治行动。海口市市政市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要从源头开始，对液化石油气充装站的充装与销售实行严格管理；要求二级气站对出站气瓶张贴气站标识，实行充装登记；城管部门对未有标志及登记的气站实施重罚。

会上，17家二级液化气充装站相关负责人签署了《承诺书》，承诺拒绝向燃气三级黑网点提供液化石油气，拒绝向过期、报废气瓶、改装气瓶等不合格的液化石油气瓶充气。

据了解，目前海口全市共有101家三级燃气经营网点，日前海口公布首批72家经营网点目录，剩下的还在审核中。海口市市政市容委同时发布《倡议书》，倡议市民在政府公布的合格燃气经营网点购买液化石油气，拒绝使用没有充装气站标识的液化石油气钢瓶。

市民举报途径

- 12345市政府热线
- 海口城市管家服务平台
- 海口市政市容委投诉电话
66760200



海口青年志愿者假期服务忙

1月2日，在海口市中山路骑楼老街，两名志愿者正帮助市民提物品。据了解，共青团海口市委组织动员690名青年志愿者持续开展“文明引导”“文明交通”志愿服务，让广大市民、游客欢度文明有礼、和谐欢乐的假期。

本报记者 张茂 摄

万宁：
严格审批
临时烟花爆竹销售点

本报万城1月3日电（记者赵优 特约记者黄良策 通讯员冯炼枫）记者日前从万宁市安委会获悉，万宁2017年春节及节假日期间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户数总量只减不增，全市仅设立临时占道烟花爆竹销售点88家。

据了解，万宁市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坚持“统一规划、总量控制、严格准入、属地管理”的原则，规范该市烟花爆竹经营市场秩序，从源头上加强烟花爆竹经营环节的安全管理，2017年烟花爆竹临时销售点的布设主要安排在万城镇、和乐镇、山根镇和三更罗镇，共计88家临时占道销售点，其他各镇不设置临时占道烟花爆竹销售点。

为确保万宁市烟花爆竹零售销售工作安全有序进行，对全市各个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布点严格审批，加强监管。万宁市安监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烟花爆竹零售经营点主要负责人与销售人员必须经培训、考核，取得上岗资格；临时销售点周边50米范围内不得有其他烟花爆竹零售点；在学校、幼儿园、车站、医院、农贸市场以及加油站等人员密集公共场所100米内不得有烟花爆竹临时销售点；各临时销售点至少配备一个4公斤以上的ABC干粉灭火器和水桶等必要的消防器材。

我省公布首批备案243家房产中介机构 未备案不得代理商品房销售业务

本报海口1月3日讯（记者许琳）记者今天从省住建厅了解到，我省第一批已备案的房地产中介机构及从业人员的名单已公布（详见省住建厅官网）。请购房者审慎选择中介机构，防范交易风险。

据介绍，截至2016年12月30日，我省工商注册的中介机构共1595家，其中已备案的243家，未备案的1352家。已备案的中介机

构主要集中在海口、三亚，其余16个市县（三沙除外）尚无中介机构备案。

省住建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尚未开展中介备案的市县要加大工作力度，继续督促房地产中介机构及其分支机构到业务开展所在地的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对未备案的中介机构及其分支

机构，省住建厅将按规定暂停其商品房销售网上签约资格。同时，各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委托未备案的中介机构代理商品房销售，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委托未备案的中介机构代理销售的商品房，也将按规定暂停其网上签约资格。

各市县房地产主管部门要会同工商、地税、银监、国土等部门继续深入推进房地产市场和中介市场专项

整治工作，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并视情节轻重，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和中介机构采取书面警示、约谈主要负责人、公开通报不正当经营行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由资质许可机关在资质审查中重点审核等措施。要严肃查处一批扰乱房地产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案件，并向社会公开曝光，有力震慑违法违规行为。

主办单位：海南日报报业集团

2017
海南

年货展

第四届

S天有你财运更嗨

1月15日-1月22日

海口新城吾悦广场

招商品类：特色农副产、海产干货、美食小吃、酒水茶饮、干果零食、家居饰品等

抢位热线：(0898) 66810557 13398907577